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C.5/47/80
17 December 199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七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104和78

1992-1993两年期方案预算

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

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

决议草案A/C.2/47/L.75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秘书长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153条提出的说明

1. 第二委员会在1992年12月16日举行的第51次会议上,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A/C.2/47/L.75。委员会收到了A/C.2/47/L.89号文件内有关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

A. 决议草案内的要求

2. 根据决议草案A/C.2/47/L.75执行部分第1、4、7、8、10、12、13、14、19、20和21段的规定,大会将:

(a) 决定于1996年6月3日至14日召开联合国人类住区会议(生境二),由最高层次的代表参与;

(b) 决定设立一个大会筹备委员会,向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和各专门机构成员国开放,并按照大会的惯例让观察员参加;

(c) 决定筹备委员会于1993年3月召开一次为期三天的组织会议,又决定召开两筹备会议,第一次于1994年初在日内瓦或纽约召开,第二次于1995年人类住区委员

会开会时召开,关于筹备讨论的详细安排由组织会议决定;

(d) 决定如果有进一步进行筹备讨论的明显需要,可由会议筹备委员会向大会提出适当的请求;

(e) 赞赏地注意到土耳其政府慷慨表示愿做会议的东道国,决定会议于1996年在土耳其举行;

(f) 请秘书长在筹备委员会举行过组织会议后,按照1986年12月19日第41/213和1987年12月21日第42/211号决议的规定,通过调派尽量多的工作人员,在现有资源的范围内,设立一个会议临时秘书处,在组织上属于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的一部分;

(g) 决定由联合国秘书长任命的会议秘书长领导临时秘书处;

(h) 请联合国秘书长为筹备委员会组织会议编写一份报告,参照决议草案的各项规定和各国政府在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讨论此事时表示的意见,就妥善的筹备进程提出建议;

(i) 建议区域和分区域筹备会议应尽可能同分区域政和区域分区域府间机构的会议同时举行;

(j) 决定筹备过程和会议本身的经费应由现有联合国预算资源提供,但不得对其已编制方案的活动有不利的影晌,另一个经费来源是捐给专为资助筹备过程和会议本身而设的作托基金所得的自愿捐款;

(k) 决定设立一个独立的自愿基金,以支助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使它们能充分和有效地参加会议及其筹备过程,并请各国政府向该基金捐款。

B. 拟以何种活动执行所提要求

3. 决议草案内拟议的活动涉及经订正的1992-1997年中期计划的方案22,人类住区,A/47/6(方案22),和1992-1993两年期方案预算¹第19款,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这些活动未列入中期计划,方案预算也没有为其编列经费。

4. 如果大会通过该决议草案,则将作为大会1980年11月3日第35/10 C号决议

规定的例外,设立一个大会筹备委员会;大会该项决议决定,只有在现有的政府间机构不能适当地执行筹备任务时,才为专题会议设立筹备委员会。该筹备委员会将于1993年3月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召开组织会议,并于1994和1995年召开两次实务会议。实务会议的地点、时间和会期将由筹备委员会的组织会议决定。此外,区域筹备会议将在1994和1995年与区域政府间机构的会议同时举行。

5. 应当指出,筹备委员会在纽约举行组织会议或委员会在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固定的总部以外地点举行实务会议,则构成对大会1985年12月18日第40/243号决议所规定安排的例外情况。

6. 新闻活动的目标是在国家和国际两级就会议的各项目标造成群众的认识和提高舆论的了解。1993年的工作重点是以英文、法文和西班牙文编写通讯,并分发给新闻界和非政府组织。1993年将制作两期通讯。在1993年还将编制一本加插图的会前小册子,以阿、中、英、法、俄、西、六种语文分发50 000份。

7. 决议草案所要求的活动将需订正第19款的方案说明部分,增添新的第19.5段如下:

“19.5. 在1993年将为1996年生境二会议进行筹备工作。将为筹备委员会1993年3月的组织会议提供实质性支助。”

C. 所需经费估计数

8. 为进行上文第2段详列的核心活动,筹备过程和会议本身所需经费必须由1992-1993、1994-1995和1996-1997三个两年期的方案预算提供。假设筹备过程和会议本身的安排与大会以往核准的其他会议相似,则估计按全额计算会议的实质性活动和新闻活动所需经费为\$200-250万,会议服务所需经费为\$300万左右。

9. 遵照大会第35/10C号决议的规定,大会决定特别会议秘书处在可能的范围内,由现有秘书处机构兼任,并在必要时,临时加派人员协助;会议的筹备工作将以最大限度内部调派现有人手的方式由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执行。然而,根据对这种可用于重新布置的资源了解,估计1993年还需增加下列资源:

(a) 从1993年6月至12月D-1级别一般临时助理人员7个工作月(\$70 500)。D-1级别的官员将被派往内罗毕生境中心执行主任办公室工作,管理会议的筹备工作。这名官员将特别负责实质性活动的协调工作;

(b) 由于会议处理的问题复杂繁多,在1993年需要P-5级别的顾问服务5个工作月,以编制提交筹备委员会1994年实质性会议的报告和背景文件(\$40 000);

(c) \$59 400用于工作人员旅费和生活津贴,其中\$34 500作为内罗毕生境中心的工作人员前往纽约的旅费,向筹备委员会组织会议提供实质性支助,余额(\$24 900)供作五个区域委员会的代表参加同一会议之用;

(d) \$12 200供作依照1974年12月10日大会第3280(XXIX)号决议长期受邀出席联合国会议的观察员的旅费;

(e) \$15 000用于支付筹备过程中增加的通讯费用;

(f) \$50 000用于上文第6段所指的新闻活动。

10. 1993年3月筹备委员会在纽约举行三天组织会议所需的会议服务费用以全额计算估计为\$118 400(见本说明附件一所列这一数额的细目)。

11. 上述费用总结如下:

	\$
一般临时助理人员	70 500
顾问费	40 000
工作人员旅费	59 400
代表旅费	12 200
通讯费	15 000
新闻	<u>50 000</u>
共计	247 100
以全额计算的会议服务费	<u>118 400</u>
总计	365 500 =====

12. 1993年的会议事务费用估计数\$118 400是根据一种理论假设计算的,即其中没有任何一部分可在方案预算第41款,行政和管理会议事务的经常能力内承担,因此,将需增列会议临时助理人员的资源。但是,如方案预算²第32.4段中指出,1992-1993年会议临时助理人员的资源是根据过去经验加以估计的,因此它不仅能容纳编制预算时已知的会议,也能容纳加列的会议,但以1992-1993两年期内会议的次数和时间分配与往年的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相符为条件。在这个基础上,估计不需在1992-1993两年期方案预算第41款下增拨经费。

13. 根据决议草案第20和21段,秘书长将设立两个信托基金,一个用来资助筹备和举办会议所需进行的额外活动,另一个用来资助最不发达国家参与筹备过程和会议本身。

14. 1994年和1995年经常预算下所需的经费将参照筹备委员会组织会的结果在1994-1995两年期方案概算范围内加以审议。

15. 根据执行部分第10段的规定,会议将于1996年在土耳其召开,但有一项了解是,按照大会第40/243号决议规定,东道国将承担由于在固定的联合国总部以外地点举行会议而产生的任何联合国额外费用。

D. 应急基金

16. 记得根据大会在其第41/213号决议规定的程序为每个两年期设立了一个应急基金,以支付方案概算未开列经费但经立法授权而产生的追加经费。根据同一程序,如追加经费建议超出应急基金现有的资源,则这些活动只能通过从低优先领域调拨资源的办法,或通过改变计划的活动的办法加以执行。否则,这些追加活动须加以推迟。

17. 在1992-1993两年期方案预算第19款下,没有要终止、推迟、缩小或修改的活动。如果证实无法用应急基金来满足上述需要,则需按照大会在其第42/211号决议中通过的使用应急基金的指导方针推迟执行决议草案A/C.2/47/L.75中要求的活

动。

E. 摘要

18. 如果大会通过决议草案A/C.2/47/L.75,上文第7段所述工作方案将列在1992-1993两年期方案预算第19款下。1993年在同一款下将需增拨经费\$247 100。此外,第36款,工作人员薪给税,下需开列经费\$20 200,由收入第1款,工作人员薪给税的收入,下开列同等数额,两相抵消。

注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六届会议,补编第6号》(A/46/6/Rev.1),第一卷。

² 同上,第二卷。

附 件

	<u>\$</u>
<u>会前文件</u> (50页,三份文件,阿、中、英、法、俄、西)	51 500
<u>会议服务</u> (口译:阿、中、英、法、俄、西)	34 900
<u>会期文件</u> (20页,两份文件,阿、中、英、法、俄、西)	21 200
<u>会后文件</u> (10页,一份文件,阿、中、英、法、俄、西)	<u>10 800</u>
共 计	<u>118 400</u> <u>=====</u>
